

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10月25日以电话、邮件等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24年10月29日在南京市江宁区吉印大道1888号（江宁开发区）公司会议室，以现场结合通讯的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吴波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参会董事9人，实际参会董事9人，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经审议，通过如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〈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〉的议案》

《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

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二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重新制定〈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和买卖本公司股票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重新制定的《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和买卖本公司股票管理制度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

三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制定〈舆情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《舆情管理制度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
(www.cninfo.com.cn)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

备查文件：

- 1、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4 年 10 月 31 日